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(以下简称"本次发行")的发行承销总结及相关文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通过,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宜。

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中泰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》及相关发行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